

#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湖北月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黄石金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安徽腾晖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盛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汪海、柯善祥、黄保军、湖北月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黄石金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如下：一、被告盛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安徽腾晖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租金及各项费用合计 456234 元，并自 2024 年 10 月 23 日起以 456234 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二、驳回原告安徽腾晖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现依法向你们送达 (2025) 皖 0102 民初 8238 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 年 6 月 3 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